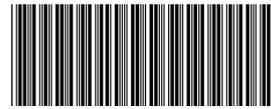
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31010742485013X20221A3101002



项目编号： 202250074286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方〔2022〕36号

关于审定上海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实验学校(二期)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21209272654 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经审核，发给沪普方(2022)DA310107202201052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决定：

一、建设单位名称：上海市普陀区教育事业服务中心。

二、建设项目名称：上海师范大学附属第二实验学校（二期）工程。

三、建设项目位置：普陀区真如镇街道 东至上师大附属第二实验学校，南至南石二路，西至兰溪路，北至公共通道。

四、规划用地性质：小学用地。

五、可建用地面积：5724.6平方米。

六、总建筑面积：9643.11平方米，地上建筑面积9155.75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487.36平方米。

七、计容建筑面积：9155.75平方米。

八、建筑容积率：1.6；

九、绿地率：20.18%。

十、建筑高度控制要求：24米。

十一、其他规划管理要求：

1、方案涉及环保、消防、卫生、绿化、交警、民防、交通委、建管委、电力、供水、燃气、副中心等管理要求，应按征询部门意见予以落实。

本设计方案决定有效期为一年，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或报送下一轮设计方案），又未申请延期的，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。需延续本设计方案决定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申请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2月13日

抄送: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2年12月13日 印发